

根据新预算法关于按照经济性质分类编制预算的有关要求，现将 2016 年市级财政预算基本支出计划情况按照经济性质分类科目说明如下。

#### 一、基本支出总体安排情况

2016 年市级政府预算基本支出财政资金安排合计 4,655,182 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,645,678 万元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9,503 万元。

#### 二、基本支出具体科目安排情况

1. 工资福利支出。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，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。2016 年市级工资福利支出预算数为 2,445,503 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,439,512 万元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5,991 万元。

2. 商品和服务支出。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(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、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)，具体包括办公费、水费、电费、印刷费、差旅费等。2016 年市级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数为 1,667,175 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,664,984 万元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,190 万元。

3.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。反映政府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，具体包括离休费、退休费、抚恤金、助学金等。2016 年市级对个人和家庭补助预算数为 542,504 万元，其中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41,182 万元；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1,322 万元。